

留住乡土，振兴乡村

——《乡土中国》厚书薄读

钟咏梅

贵州省兴义一中

前言

作为高中读本，《乡土中国》阅读难度大。文中专业术语很多，高中生理解力受限、课外阅读时间也不充裕，很少有学生能专注地读完全本。

本文就整本书阅读困境突破法之厚书薄读的角度，试着简化书中太多理论性的分析，提取各章节的要点词，综合章节内容，写成下面文字，以期让学生初读时体会到提纲挈领的效果。

我相信，以点带面的推动作用。愿学生在阅读章节提要之后，能找出自己感兴趣的章节，逐篇阅读，这才是我的初衷。

正文

费孝通在《重建乡土·损蚀冲洗下的乡土》一文中表达了《乡土中国》可追忆、可传承的价值。他说：

“人和地在乡土社会中有着感情的联系，一种桑情谊，落叶归根的有机循环中所培养出来的精神。”

“一个健全的和能平衡的文化必须站在有机循环的基础上。”

“都市和乡村是必须来回流通的。”

“提倡都市化是不错的，但是同时却不应忽视了城乡的有机联系。如果其间桥梁一断，都市会成整个社会机体的癌，病发的时候城乡一起遭殃。中国却正患着这病症，而且，依我看来，目前正在病发的时候了——表现出来的是乡间的经济瘫痪和行政僵化，都市的经济恐慌和行政腐败。”

阅读《乡土中国》，我深深体会到了绿叶对根的浓浓情意。现代化社会冲击之下，“乡土”渐行渐远，我们必须在警觉之际，努力逐步将其找回，让乡村与城市健康有机循环。待到“落叶归根”之后，我们看到的是“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”的生命的流动与延续。

乡土中国，是远航后归家的港湾。

《乡土中国·乡土本色》中说，乡下人是粘着在土地上靠农业来谋生的，聚村而居、世代定居是他们的生活常态。这是一个彼此熟悉的社会，也是一个孤立、隔膜的社会。

乡土中国，是不必需要“文字”的传统社会。

《乡土中国·文字下乡》中说，乡土社会是一个熟人社会。乡村里的人是互相合作的，而且是天天见面的。乡土社会可谓是一个面对面的社群，乡下人在交流的过程中连语言本身都是不得已而采取的工具，何况文字？

《乡土中国·再论文字下乡》中说，乡土社会是一个生活很安定的社会。祖先们的经验也必然就是子孙们所会得到的经验。时间的悠久是从谱系上说的，从每个人可能得到经验说，却是同一方式的反覆重演。在定型生活中长大的有着深

入生理基础的习惯帮着我们“日出而起，日入而息”的工作节奏，记忆都是多余的。何况文字？

乡土中国，是一个遵循着“以自己为中心”的同心圆的伦常社会。这个社会如《论语》所说的“为政以德，譬如北辰，居是所，而众星拱之”。

《乡土中国·差序格局》中说，乡土社会里的每一家以自己的地位作中心，周围划出一个圈子，这个圈子是“街坊”。乡土社会里多是攀关系，讲交情。每个人都是他社会影响所推出去的圈子的中心。被圈子的波纹所推及的就发生联系。乡土社会里所有的社会道德也只在私人联系中发生意义。

《乡土中国·系维着私人的道德》中说，孝、悌、忠、信是私人关系中的道德要素。

中国的道德和法律，都得看所施的对象和“自己”的关系而加以程度上的伸缩。即一定要问清了，对象是谁，和自己是什么关系之后，才能决定拿出什么标准来。

乡土中国，“男女有别”，是父系家族社会，是一个事业社群。

《乡土中国·家族》中说，中国乡土社会基本社群被称作“小家族”。中国家族的特点是沿着差序格局中父系亲属关系单系扩大。中国家族除了具有生育功能之外，还担负包括事业等的其他功能。

因家族中事业的需要，普通的感情就被排斥在外了。在中国的家庭里有家法，在夫妇间得相敬，女子有着三从四德的标准，亲子间讲究负责和服从。中国人在感情上，尤其是在两性间表现为矜持和含蓄。

《乡土中国·男女有别》中说，因家族这个社群是由父系亲属构建关系，且具有事业功能，“男女有别”是共同的观念，而“男女有别”虽淡薄彼此的感情，但也稳定乡土社会的关系，使得乡土社会这个事业社群的事业能够顺利经营。

乡土中国，是“礼治”的社会。

《乡土中国·礼治秩序》中说，社会公认合式的行为规范变成了传统。依照着传统做就有福，不依照了就会出毛病。于是人们对于传统有了敬畏之感了。礼是合式的路子，是经教化过程而成为主动性的服膺于传统的习惯。礼治的可能必须以传统可以有效地应付生活问题为前提。

《乡土中国·无讼》中说，乡土社会构建的是一个理想的礼治秩序的社会，即使人们之间有争讼，也是通过调解双方矛盾的方式达成教育双方的目的。正如《论语》中孔子说的，“听讼，吾犹人也，必也使无讼乎。”

乡土中国，由四种权力维持着其社会结构。

社会冲突之下，由横暴权力来统治；社会合作之下，由同意权力来维护；社会继替之中，由长老权力来教化；社会变迁之中，由时势权力来引路。

《乡土中国·无为政治》中说，皇权施展“横暴权力”可谓游刃有余。这叫“有为”。农民不忍迫压，揭竿而起，于是天下大乱，而后，皇权就“与民休养生息”，“无为”而养民。皇权受农业经济的拘束，于是交付人民切身的公事给同意权力，在乡土社会中实施。可是，乡土社会大多自给自足，不需要必需性的分工，而“同意权力”是建立在社会分工的基础上，由此，同意权力在乡土社会中相当于只是挂名而已，是真正的“无为”了。

《乡土中国·长老统治》中说，人生就是一场逆旅。身在逆旅，需要遵守一些规律。而在这些众多规律下，人们可以从心所欲而不碰着铁壁。

规律是一种稳定的文化传统，需要学而知之，年长者先于我们知道它。每一个年长的人都握有强制年幼的人的教化权力：“出则悌”，逢着年长的人都得恭敬、顺服于这种权力。这就是“长老统治”了。

《乡土中国·名实的分离》中说，社会变迁不免有新旧交替，此期间不免惶惑、无所适从，由此产生了“文化英雄”。“文化英雄”因提得出办法，有能力组织新的试验，能获得别人的信任，进而，他就可以支配跟从他的群众，于是，发生了一种权力。这种权力是时势所造成的，名之曰时势权力。

时势权力冲击着长老权力下的乡土社会，此时的长老权力成为了不能反对而又不切实用的教条或命令，于是，时势权力只有加以歪曲，只留一个面子，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是其最好的注释。名实的分离在此就发生了。

乡土中国，是一个血缘性的地缘社会。

《乡土中国·血缘和地缘》中说，在乡土社会的血缘社群中，人口增加、土地面积扩大、居住地和劳作地相距太远，导致生活的诸多不便的问题出现后，很多人就离开老家漂流到别地方去插入到其他已经形成的社区中。

这些寄籍在血缘性社区边缘上的外边人，是村子里的“陌生”人，来历不明，形迹可疑；他们得不到一个普通公民的权利，不被视作自己人，不被人所信托；但他们却成了商业活动的媒介，方便了村民的生活。

由此，血缘和地缘合一了，它也成为了乡土社会的血缘性的地缘注解。

乡土中国，是一个根据欲望行事的社会。

《乡土中国·从欲望到需要》中说，乡土社会中，人们常常靠欲望（合于生存的条件）去行事，用自然选择的方式作出取舍：不合则去，合则保留。

乡土中国，讲述了中国人的很多精彩的故事，教给了中国人的很多的行止礼仪，凝聚了中国人的很多复杂的情感。

然而，今天，乡土社会正在受着现代社会的冲击，乡土中国的“乡土本色”在逐渐被淡化，太多的中国人也迷失在了城市化进程的乡村小路中。未来，何去何从？我想，也许，国家提出的“乡村振兴”战略将会给出完满的回答。

